

李賀詩集



一起的，分辨清楚，有时十分困难，但我们深信接受了文化大革命战斗洗礼的广大工农兵，有能力克服困难，既不一概排斥，也不盲目搬用，从而使李贺留下的诗歌遗产能最好地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

毛主席语录

无产阶级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中国现时的新政治新经济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经济发展而来的，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

古为今用。

前 言

李贺(公元791——817年)，字长吉，祖籍陇西成纪，生于河南府福昌县的昌谷(今河南省宜阳县三乡人民公社)，仅仅活了二十七岁。他的一生虽然很短促，却给我们留下了不少“深刺当世之弊，切中当世之隐”的战斗诗篇。这些诗篇闪烁着光辉的法家思想，有着独特的艺术风格，在我国文学史上放射着灿烂夺目的异彩。然而，一千多年以来，李贺这个唐代杰出的法家诗人，却一直遭到历代反动阶级和儒家卫道者的攻击和歪曲；解放后的文学史和论文，有的仍把他排入了“唯美主义诗人”的行列，对他的诗横加指责。为了还李贺以本来面目，清除在李贺研究中的唯心主义观点，从而科学地总结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经验教训，汲取对无产阶级专政有益的东西，在深入批林批孔、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今天，我们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重新研究李贺及其诗歌，是十分必要的。

——

对于李贺，过去的评论者，不管是褒是贬，几乎都把他年轻而能在诗歌创作上取得卓越成就的原因，归结为他的个人才华，不称之为“天才”，便称之为“鬼才”，总跳不出唯心主义的圈子。

马克思、恩格斯说：“人们的概念、他们的观点、他们

的观念，一句话，他们的一切意识，是随着他们的生活状态、他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的。”要弄清李贺为什么能成为杰出的法家诗人，就只有从李贺时代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及本人的阶级地位、生活经历诸方面去进行探索。

李贺生活在唐代中期，经历了德宗、顺宗、宪宗三个王朝。当时，经过了“安史之乱”，唐王朝已由鼎盛走向没落，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极其尖锐复杂。德宗时，宰相陆贽在奏议中说：“今制度弛紊，疆理隳坏，人擅相吞，又无畔限，富者兼地数百亩，贫者无容足之居”，真实地反映了当时土地兼并、“贫富悬绝”的情况。

土地兼并破坏了均田制，寓兵于农的府兵制无法实行，唐玄宗时便改行募兵制，并使在地方上掌握军队的节度使独揽大权。这些节度使以当时土地兼并后盛行的庄园经济为基础，和庄园主相互依赖，并使自己成为大庄园主。他们“据要险，专方面，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财赋”，又往往父死子继，把个人管辖的地盘搞成针插不进、水泼不入的世袭的独立王国。他们之间，或你争我夺，互相混战，或串通一气，反叛中央，使人民遭受苦难，国家陷于分裂，皇权濒临倾复。面对这种藩镇之祸，德宗和宪宗都推行儒家路线，不是采取姑息软弱态度，就是采取“以藩制藩”的错误方针。

和藩镇割据密切相联的是宦官专权。宦官把持“军国权柄”，是巨镇强藩搞独立王国的后盾。双方相互勾结，狼狈为奸，胡作非为，危害朝政。一些门阀官僚，也往往奔走于宦官之门，共同作恶。宦官的专横，竟达到了他们的喜怒能决定皇帝和大臣之安危祸福的程度。宪宗时，李绛清

楚地看到了宦官问题的严重性，曾屡次三番地告诫皇帝说：

“自古宦官败国者，备载方册，陛下岂得不防其渐乎？”宪宗不听，最后竟被宦官害死。

藩镇、宦官和门阀官僚是大地主阶级的代表，儒家路线的社会基础，统治阶级内部最腐朽、最反动的政治势力，他们使唐王朝处在了风雨飘摇之中。公元八〇五年，德宗病死，他的儿子顺宗上台，把年号改为永贞。这时，代表中小地主阶级利益的王叔文、柳宗元等人，为了挽救岌岌可危的国家命运，在顺宗的直接支持下，推行一条坚持进步、反对倒退，坚持统一、反对分裂的法家路线，把斗争的矛头指向藩镇、宦官和门阀官僚，大刀阔斧地进行了政治改革，史称“永贞革新”。他们采取的重要措施是：从藩镇手里夺回财权，从宦官手里夺取兵权，从门阀官僚手里夺回政权。同时，还罢黜宫市，免除进奉，解放宫女和教坊歌伎，禁止五坊小儿张捕鸟雀，用以稍减人民的苦痛和不满。

这次革新运动，只局限于执政的上层，没有广泛的社会基础，且未能掌握兵权以镇压复辟势力，因而在宦官、藩镇和门阀官僚的联合反扑下，随着宪宗的上台，便宣告失败了。参加这次革新运动的骨干分子王叔文、柳宗元等，一律被贬斥出朝，有的竟遭杀害，这就是所谓“二王、八司马”事件。“永贞革新”是中唐儒法斗争在政治上的集中表现，是阶级矛盾所引起的统治阶级内部大地主和中小地主的一次激战，它失败的结果使宦官更加肆无忌惮，藩镇更加飞扬跋扈，朝政更加腐朽黑暗，阶级矛盾更加尖锐，唐王朝复亡的时日更加接近。“永贞革新”失败了，儒法两家的对立并未消除，斗争仍在继续。

“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给予人的认识发展以深刻的影响。”上述纷繁和复杂的阶级斗争，就是李贺形成法家思想的社会基础，也是他诗歌创作的唯一源泉。“永贞革新”时，李贺已经是十五岁的青年，这一运动对他的影响，当尤为深刻。

恩格斯说：“人们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归根到底总是从他们阶级地位所依据的实际关系中——从他们进行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李贺虽然是唐宗室郑王的后裔，但其家早已没落。父亲晋肃，只做过边疆的小官，死得很早。少年时代和他一起生活的，只有母亲郑氏和一姊一弟。后来娶了个妻子，也不是什么名门闺秀。他在诗里，经常描述自己的清贫。经济状况是：“我在山上舍，一亩蒿菑田。夜雨叫租吏，春声暗交关。”（《送韦仁实兄弟入关》）日常生活是：“白日长饥小甲蔬”（《南园十三首·其四》），“病容扶起种菱丝”（《南园十三首·其九》）。外出谋官，是“家门厚重意，望我饱饥腹。”（《题归梦》）客居在外，仍是穷困，不仅“独乘鸡栖车，自觉少风调”（《春归昌谷》），甚至穷到了“衣如飞鹑马如狗，临歧击剑生铜吼。旗亭下马解秋衣，请贳宜阳一壶酒”的程度。诗的语言，不免夸张，但可以肯定他不富裕，他的阶级地位是属于中小地主的。“什么藤结什么瓜，什么阶级说什么话。”被这一阶级地位所决定，面对当时地主阶级内部的两条路线斗争，他就必然地要欢迎法家思想，站在革新派一边。

李贺法家思想的形成，和他的生活经历密切有关。他于公元八一〇年（宪宗元和五年），参加河南府试，获得了优

异成绩。这年冬天，被推举到京城长安考进士时，却遭到了一些儒生们的忌恨，以“父名晋肃，子不得举进士”为借口，剥夺了他考进士的权利。第二年，他再往长安，“索米王门”，在太常寺当了一名管理祭祀的从九品的奉礼郎。奉礼郎官卑职冷，还得受宦官的气，加上没有政治上的靠山，得不到升迁，他干了三年，再也不能忍耐，便毅然托病辞官归家。李贺当时是个胸怀壮志，欲为国家建功立业的青年，他曾多次以骏马自比，写其壮怀，如说：“批竹初攒耳，桃花未上身。他时须搅阵，牵去借将军。”（《马诗二十三首·其十二》）又曾以新笋自喻，说：“箨落长竿削玉开，君看母笋是龙材。更容一夜抽千尺，别却池园数寸泥。”（《昌谷北园新笋四首》）那时的风气，最看中进士的出身，不得考进士，等于毁灭了他施展抱负的希望，而奉礼郎又是个不能有所作为的小官，因此他对长安时在政治上的坎坷遭遇，再再写诗以抒发怨愤。如：“我有迷魂招不得，雄鸡一声天下白。少年心事当拿云，谁念幽寒坐呜呃！”（《致酒行》）“天眼何时开，古剑庸一吼！”（《赠陈商》）等等。政治上遭受的挫折，使他对大地主阶级执行的儒家路线的罪恶能有更清醒的认识，而这一认识，反过来又必然地促进他法家思想的成熟。

唐朝是我国诗史上的黄金时代。李贺从小便刻苦学诗，十四、五岁时，就以乐府歌诗著名于世了。他登上政治舞台的阶梯既已毁掉，从事政治活动的希望既已破灭，只有以熟悉的诗歌为武器，宣传法家的路线，抨击腐朽的势力，这便使他必然地成了法家诗人。

李贺年轻而能成为杰出的法家诗人，同他生活的地区也

不无关系。他生长的昌谷，土地肥沃，桑竹丛生，山青水秀，风景佳丽，是连昌河与洛河会合处，唐代洛阳通往长安的重要交通驿站，经济、文化都很繁荣。著名的连昌宫，就建筑在这里。据《宜阳县志》记载，当时许多达官显贵、骚人墨客，都常来这儿游览，并吟诗作赋。这样的环境，给少年时代的李贺提供了较广泛地了解当时社会的矛盾和斗争的条件。他成年以后，经常往来于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长安、洛阳，又在长安任奉礼郎而定居三年，更使他能够直接观察大地主统治集团的腐朽，熟悉已往和眼前儒法斗争的情况，汲取有益的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的营养，从而发展自己进步的认识，丰富创作的内容。辞官回家以后，他客游潞州，沿途经河阳，越太行山，过长平、高平，使他得以目睹藩镇割据的实际，接触人民生活的苦难，了解守边战士的情况，从而深化他的法家思想，开拓写作题材。

通过以上的初步分析，足以说明李贺之所以成为杰出的法家诗人，是他特定的历史条件、阶级地位、生活经历及其他物质因素所形成的，“天才”、“鬼才”云云，都是欺人的胡说。

二

毛主席说：“一切文化或文学艺术都是属于一定的阶级，属于一定的政治路线的。”从李贺诗歌的主流来看，很显然是属于中小地主阶级，属于法家政治路线的。

坚持统一、加强中央集权，还是主张分裂，鼓吹藩镇割据，这是中唐时期儒法斗争在政治路线方面的重大问题之一。当时，藩镇林立，元和七年，宰相李绛在奏折中说：

“今法命所不能制者，河南北五十余州，犬戎腥羯，迁移泾、陇，烽火屡惊。”李贺在《南园十三首·其五》里高唱：“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这不仅是他鲜明的坚持统一、维护中央集权的法家立场的表现，也是他号召人们消灭封建的藩镇割据势力的呼喊。

他对藩镇割据深恶痛绝，常常用传统的比兴手法来表现其情感。在《猛虎行》里，他以猛虎喻藩镇，无情地揭露其“举头为城，掉尾为旌”的骄横气焰，抨击其“乳孙哺子，教得生狞”的坚持封建世袭制的倒退行为，怒斥其使“泰山之下”，充满“妇人哭声”的残害人民的罪恶。对朝廷的腐朽无能，也同时进行了嘲讽。在《公无出门》里，他以熊虺、毒虬、狻猊、狻猊等毒蛇猛兽喻藩镇，强烈地谴责其吞吃“佩兰客”，把社会搞得天昏地暗的罪行。字里行间，无不燃烧着愤怒的火焰。

他急切地希望国家统一的心情，还往往通过对历史上法家人物的讴歌来表达。如在《秦王饮酒》中，他放声歌唱：

“秦王骑虎游八极，剑光照空天自碧。羲和敲日玻璃声，劫灰飞尽古今平。”充分肯定了秦始皇扫平六国割据势力，统一全国，坚决镇压复辟势力的丰功伟绩。在咏“鸿门宴”的《公莫舞歌》中，他翻了项羽抑刘的旧案，批判了代表六国贵族势力，妄图恢复分封制的项羽，赞扬了刘邦统一国家的壮举。他用“铁枢铁键重束关，大旗五丈撞双环。汉王今日须秦印，绝膑刳肠臣不论”等诗行来指出刘邦顺应历史潮流的行为，是必然胜利的。赞扬统一国家的古帝王，意在要求当时的皇帝效法其行为。只有摆脱藩镇割据的混乱状态，使国家的统一和集中得到加强，唐王朝才能保持自己的独立，真正

发展经济和文化，李贺的歌声和他同时代的法家的言行一样，无疑是进步的。

对待外来侵略，不同的政治路线，其态度也是两样的。儒家是屈膝投降，卖国媚外；法家是坚决抵抗，维护国家领土的完整。李贺生活的年代里，唐王朝虽然没有和四邻发生大的冲突，但吐蕃、回纥等对安全的威胁却一直存在着。当时吐蕃仍然占据着河西诸州，回纥则每年以几万匹老病的马强卖给唐王朝，每马索取四十绢的高价。面对这样的现实，李贺在《马诗二十三首·其五》中，以马自况，疾书：“大漠沙如雪，燕山月似钩。何当金络脑，快走踏清秋！”倾吐了他高度的爱国热情，表述了他力主抗击外敌的思想。在传唱千古的《雁门太守行》一诗里，他热情洋溢地描绘和赞美了在外敌入侵，“黑云压城城欲摧”的情况下，我守边将士浴血奋战的激烈场面和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报君黄金台上意，提携玉龙为君死！”是守边战士的豪言，也是诗人的壮志。恩格斯说：“在这种普遍的混乱状态中，王权是进步的因素。”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为君死”里包含着维护国家统一，不使领土破碎的积极的、进步的因素。他诗如《上之回》、《秦光禄北征》等，也都表现了李贺坚持“以义伐不义”的抗战论，和儒家虚伪的“贵以德而贱用兵”的谰言，恰是针锋相对的。

自西汉以后，地主阶级逐渐走向反动，法家作为地主阶级中的革新派，在农民运动的推动和影响下，为了推行其政治路线，对其时享有特权的统治集团的荒淫腐朽及残酷压榨劳动人民，都是不同程度地加以暴露和抨击的。李贺也正是如此。在《感讽五首》中，他首先深刻揭露了官府的贪

得无厌，指出：盛产明珠的“合浦无明珠”，盛产柑桔（木奴）的“龙洲无木奴”，“足知造化力，不给使君须。”然后生动地描绘了一幅逼税图：在“越妇未织作，吴蚕始蠕蠕”的早春季节，“狞色虬紫须”的县官便手里拿着收税单骑马来了。他装腔作势地说：“不因使君怒，焉得诸尔庐！”农妇只好哀求宽限时日，备饭款待，总算应付过去了，但“县官踏飧去，簿吏复登堂”。按德宗推行两税法，本应夏秋两次纳税的，现在早春就来催税了，比“丝不容织，粟不暇舂”的掠夺更甚。在《老夫采玉歌》中，他反映了劳动人民所受徭役之苦，字字是血，声声是泪。“琢作步摇徒好色”一句，语浅意深，说明“兰溪之水厌生人，身死千年恨溪水”，都是这些达官显贵造成的。诗人的揭露，虽然旨在警告朝廷，为推行法家路线制造舆论，从而巩固地主阶级的专政，但客观上较真实地反映了当时劳动人民的疾苦。

另有不少诗篇猛烈地鞭挞统治集团的沉于享乐、奢侈腐化。如《堂堂》、《三月过行宫》等，指责了皇帝劳民伤财，滥建行宫，毁灭千百少女之青春，供他一人之享乐的罪过。如《感讽六首·其四》、《嘲少年》等，揭露贵公子的豪奢。他们华装丽服，眠花醉柳，耀武扬威，飞鹰走狗，只是因为“乃老能佩刀”。“生来不读半行书，只把黄金卖身贵”，正是对他们的本质的剖析。《荣华乐》一诗，诗人借汉朝骄横的贵戚梁冀的故事，淋漓尽致地揭露当时权贵的谄媚君主、骗取宠信，贪得无厌、聚敛金银，挥霍无度、纵情声色，生活糜烂、作风下流。其中诗人特别痛恨而愤怒予以责斥的，是其把持朝政，气焰嚣张：“马如飞，人如水，九卿六官皆望履。将迴日月先反掌，欲作江河惟画地。峨峨虎

冠上切云，竦剑晨趋凌紫氛。”他如《艾如张》、《牡丹种曲》等诗的揭露，都有相当深度。这些诗篇，有助于人民透过现象去认识封建统治集团的罪恶本质，是一面时代的镜子。

用人问题是政治路线的重要组成部分。当时儒家为了保证大地主专政，在这方面是大搞“亲亲”、“贵贵”的一套；而法家则与之相反，主张“用贤弃愚”。李贺的态度十分明朗，在《马诗二十三首》里，他以马喻人，不少就是攻击儒家政治路线之“用人唯亲”，代有才识者发出不平之鸣的。如《其十一》：“内马赐官人，银鞴刺麒麟。午时盐坂上，蹭蹬溷风尘。”《其十七》：“白铁剉青禾，碓间落细莎。世人怜小颈，金埒畏长牙。”这些状况，正是当时唐王朝宦官、门阀官僚之类的庸材当权，而有才识的法家人物，如“二王八司马”被贬、被杀的写照。

李贺不仅借马寓意，而且在《送沈亚之歌》中，无限同情沈亚之的考试不第，愤慨地谴责：“春卿拾才白日下，抛掷置黄金解龙马！”在《赠陈商》中，抗议权贵的冷遇陈商，盛怒地宣布：“公卿纵不怜，宁能锁吾口！”《吕将军歌》一诗，他描写了在“北方逆气汙青天”的情况下，吕将军怒火中烧，“振袖拂剑”、“出秦门”、“哭陵树”、志欲报国的忠勇表现之后，沉痛地写出了“玉阙朱城有门阁”，“剑龙夜叫将军闲”的事实，辛辣地进一步指出：“圆苍低迷盖张地，九州人事皆如此！”

抨击“弃贤”的同时，李贺猛刺“用愚”的现实。就在《吕将军歌》中，他用漫画的笔调勾画了被重用而领兵的宦官的丑恶嘴脸，以之和吕将军形成鲜明的对照：“榼榼银龟

摇白马，傅粉女郎火旗下。恒山铁骑请金枪，遥闻箴中花箭香。”据史书记载，公元八〇九年，成德节度使王士真死，长子王成宗自称“兵马留后”，要求朝廷“加委”。唐宪宗正确地发动了讨王的战争，但不听谏官们的意见，任用宦官吐突承璀为统帅，结果将士不服，军无斗志，“四面发兵二十万，又发两神策兵自京师赴之，天下骚动，所费七百余万缗，讫无成功，为天下笑”。诗人在这首诗里对宦官的描写，就是以此为背景的。在《感讽六首·其三》中，诗人也用“妇人携汉卒，箭箴囊中帼。不惭金印重，跟踉腰鞬力”这样幽默的诗句，逼真地描绘了宦官男不男、女不女、脓包无能的丑态，并鞭挞了他们冒功邀宠，“走马遣书动，谁能分粉墨”的卑鄙行径。

李贺的大量诗歌，不仅说明在政治路线上，他和当时的法家完全一致，他是法家政治路线的积极的歌手、猛勇斗士，而且在思想路线上，他和当时的法家也是一样先进，是同一战壕的战友。

李贺生活的年代里，法家柳宗元与大儒韩愈正在进行哲学问题的大论战，其实质是唯物论与唯心论的斗争。韩愈宣扬“天人相与”和“天不变，道亦不变”等一整套腐朽的唯心哲学，李贺与柳宗元的立场、观点相一致，以诗歌为武器，给予了有力的驳斥。《金铜仙人辞汉歌》中那脍炙人口的名句，“天若有情天亦老”，认为天是没有意识的，没有感情的，就否定了韩愈鼓吹的“天能赏善罚恶”的谬论。基于把天看成客观存在的自然物的认识，他反对孔老二的“畏天命”，在《野歌》中说：“男儿屈穷志不穷，枯荣不等嗔天公。”他也决不承认儒家“君权神授”的胡说，如在《金铜仙人

辞汉歌》中称汉武帝为刘郎，在《苦昼短》里又直呼其名，曰刘彻。

反天命的同时，李贺高唱无神论，彻底否定神的存在。在《苦昼短》中，他大声质问：“神君安在？太一安有？”还在《浩歌》里宣称：“彭祖巫咸几回死”。在《官街鼓》里宣称：“几回天上葬神仙”。这样大胆地判处被认为永生的所谓“神仙”的死刑，更深地揭露了神的虚妄。神权“是束缚中国人民特别是农民的四条极大的绳索”之一，宣扬无神论，冲击神权，对解放人民的思想，是很有意义的。

当时，方士神仙之说，弥漫着上层社会。宪宗就是求仙访道，炼丹吃药，妄求长生的带头羊。李贺站在唯物论的立场上，一再嘲笑其愚蠢。《苦昼短》中指出：“何为服黄金，吞白玉！谁是任公子，云中骑白驴？刘彻茂陵多滞骨，嬴政梓棺费鲍鱼。”雄辩地说明人有生便有死，这是逃脱不了的自然法则。《官街鼓》、《昆仑使者》等诗，也表现了这同一主题思想。《拂舞歌辞》一诗，发挥了曹操“神龟虽寿，犹有竟时，腾蛇乘雾，终为土灰”的诗意，进而指出：“背有八卦称神仙，邪鳞顽甲滑腥涎”，也是令人恶心，不值得羡慕的。

对装神弄鬼以骗人者，李贺尤为憎恶。《神弦》一诗就冷嘲了“神嗔神喜师更颜”的现象，戳穿了巫师的鬼把戏。《仙人》一诗，因宪宗好神仙，求长生，方士辈兢趋京都，宪宗召田伏元入禁中一事而作，对追名逐利而装着与世无争的所谓“仙人”的讽刺，也是入木三分的。他们平时“手持白鸾尾，夜扫南山云”，清高之极；但一有得名获利的机会，马上

改变了嘴脸，急急忙忙地“书报桃花春”以迎合皇帝。

李贺还积极宣扬辩证法的见解。《古悠悠行》说：“白景归西山，碧华上迢迢。今古何处尽？千岁随风飘。海沙变成石，鱼沫吹秦桥。空光远流浪，铜柱从年消。”突出地说明时间也吧，空间也吧，整个宇宙都在“变”。《梦天》里说：“黄尘清水三山下，更变千年是走马。”《野歌》里说：“寒风又变如春柳，条条看即烟蒙蒙。”都是同一见解的表述。这同儒家鼓吹的形而上学的见解，是针锋相对的，给在政治上进行变革，提供了哲学依据。

高张反儒扬法的旗帜，更足以表明李贺在思想路线上的倾向性。在《杨生青花紫石砚歌》中，他对当时捧上了文宣王宝座的“孔圣人”开炮，大快人心地嘲笑“孔砚宽顽何足云”！在《五粒小松歌》里，他蔑视儒生，称之为“俗儒”。在《感讽五首·其二》中，更把诋毁法家人物的儒生喻为“青蝇”，骂为“竖儿”。对法家，他则以崇敬的心情，一再称颂。齐桓公、管仲、屈原、秦始皇、汉高祖、张良、汉文帝、贾谊、汉武帝、唐太宗等法家人物，都得到了他的赞美。对秦皇、汉武，他尤为敬仰。除我们已在前面引用过的《秦王饮酒》一诗，歌颂了秦始皇统一天下的历史功绩外，《长歌续短歌》中，表现了“秦王不可见，旦夕成内热”的对秦始皇无限向往的心情。《金铜仙人辞汉歌》，用细腻的笔触，写铜人深厚的感情，借以表达自己对汉武帝的缅怀。“衰兰送客咸阳道，天若有情天亦老。携盘独出月荒凉，渭城已远波声小。”这感情是何等真挚和深沉啊！对待屈原，他特别喜爱，诗中一再写他读屈原的作品，学屈原的作品，如《南园》里说：“坐泛楚奏吟招魂”。《伤心

行》里说：“咽咽学楚吟”。李贺对这些法家人物虽然十分赞扬，但绝不盲目崇拜，只取其有益的东西加以表彰，而扬弃其缺点、错误。如他一再批判秦皇、汉武帝的好神仙，求长生以及在《笠篋引》里否定屈原的自杀行为，说“屈平沉江不足慕”，都表现了他正确的批判继承的态度。

谎言掩盖不了事实，无论从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来看，李贺的诗歌都是反儒的战鼓，自觉站在法家立场上鼓吹革新的号角。过去的评论者，说李贺的诗“无补多愁”，“语奇而入怪”，“牛鬼蛇神太甚”，“无天真自然之趣”，是“鬼的呻吟”，“幻的追求”，“唯美主义”，“感觉主义”，等等，等等，不一而足，都是抓住一点，不及其余，有意抹煞其社会意义，歪曲其思想内容的荒谬论调。

三

毛主席教导我们：“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在普及、深入、持久地开展批林批孔的运动中，坚持“古为今用”的原则，分析研究李贺及其诗歌，对当前学习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确实能使我们获得一定有益的历史的启示。

李贺死的时候只有二十七岁，但由于他同革新的法家站在一边，敢于斗争，敢于创新，因而在我国诗歌史上，开创了一个新的流派，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这一事实，以及历史上许许多多类似的例子，说明从古以来，发明家、创立新学派的人，在开始时都是年轻的，学问比较少的，被人看不起